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17日（周二）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17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到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。

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对公司董事会成员进行了调整，会议同意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，调整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：

1. 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：傅柏先（主任委员）、杨少军、王昊、唐贵瑶、潘林
2. 审计委员会：王晖（主任委员）、潘林、梁占海
3. 提名委员会：唐贵瑶（主任委员）、傅柏先、卢瑜、王晖、姜永海
4.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潘林（主任委员）、杨少军、杨建国、姜永海、唐贵瑶

5. 环境、社会与治理（ESG）委员会：王昊（主任委员）、卢瑜、隋荣昌、王晖、姜永海

以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19日